

#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以严格遵循创业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监管规则、生物医药行业全产业链合规管理要求，全面闭环落实监管整改事项为核心，持续优化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完善全链条风险评估与防控机制，强化重点领域和高风险领域内部控制有效性；健全内控缺陷识别与整改闭环管理机制，防范化解重大经营与合规风险，规范公司治理与核心业务流程；以评价促优化，推动内控体系与公司经营发展、降本增效要求、新业务布局动态适配，提升运营质效与资源配置效率，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为目的。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

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和直接控制、间接控制的二十四家子公司，即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玉溪沃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泽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玉溪泽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泽润创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泽润安珂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云南沃嘉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沃森创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昆明沃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沃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Walga Biotechnology Limited（沃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沃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Walvax Asia Pacific Private Ltd.（沃森生物亚太有限责任公司）、广东沃森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四川沃森创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沃森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微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云南疫苗实验室有限公司、沃森生物制造技术（玉溪）有限公司、爱森泽生物技术（昆明）有限公司、沃森生物制造（昆明）有限公司、成都拜诺克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拜诺克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拜诺营养（山西）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拜诺菌衡科技有限公司、沃森生物香港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与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社会责任、企业文化、人力资源管理、研究与开发、知识产权管理、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国内销售业务、国际业务、采购业务、工程项目管理、合同管理、信息化管理、投资管理、资金活动、财务报告、全面预算管理、担保业务、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内部审计等方面。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主要领域包括：组织架构、内部机构设计的科学性，权责

分配的合理性，“三会”运作、各专门委员会履职的规范性和有效性，重大事项决策机制、授权审批体系执行的刚性和有效性，监管整改事项闭环管理的完整性和有效性，运营管理的效率和效果；发展战略制定的合理性、适配性和实施的有效性；人力资源激励约束、关键岗位人员管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机制的合规性和合理性；研究项目立项论证的充分性，研发资源配备的合理性、研发全流程管理的有效性，创新疫苗、合成生物、微生态等新业务研发内控体系的适配性，合作研发项目的合规性及权责划分的对等性，研究成果转化应用、研发投入产出管控及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的完整性和有效性；工程项目立项、设计、招标、建设、验收等环节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实施的有效性；生产、质量体系的建立健全是否符合国家、生物医药行业最新监管要求及实施的有效性，疫苗全生命周期质量管控的合规性；采购与供应链管理的规范性，成本与费用管控机制的有效性；国内销售业务的合法合规性及各环节内部控制实施的有效性；国际业务与跨境运营的合规性，境外国别风险研判、跨境资金管控、知识产权保护的有效性；信息系统建设的安全性、可靠性、适配性及运行有效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会计核算、信息披露的合规性、真实性和准确性；全面预算管理、资金活动、担保业务、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投资管理等核心环节内部控制的合规性和有效性；合规管理、风险防控体系的健全性和运行有效性。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治理结构设置、“三会”运作、专门委员会履职、重大事项决策的规范性和有效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审议程序的合规性，监管整改事项闭环落实的有效性；授权审批体系执行的合规性，超授权、越权审批、授权流程空转的管控有效性；投资决策程序的合规性、投资决策依据的充分合理性、投资项目的收益与风险管控及投后管理的有效性；资金资产管理的合规性、安全性，跨境资金流动的管控有效性；关联交易行为的合规性、定价公允性、决策程序的规范性；创新疫苗、合成生物、微生态等新业务新业态内控体系的适配性，研发项目立项、临床试验、资本化、成果转化全流程的风险管控有效性；疫苗生产、质量管控全流程的合规性，供应链与核心物资管理的风险防控有效性；境外业务境外国别政治、监管合规风险的防控有效性；财务报告编制、信息披露的合规性、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成本与费用管控机制的健全性和执行有效性等方面。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

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1、组织架构及公司治理

2025年，公司根据战略布局及经营发展需求，为进一步强化组织能力建设，激发、增强组织活力和战斗力，以组织力量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和长期成长，持续优化组织架构及相关职能，完善权责分配与内控机制。

公司股东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召集召开股东会，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2025年，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由董事长主持，均聘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股东会均采用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对公司利润分配、转让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年度报告、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

公司董事会行使经营管理决策权，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监督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内部控制的执行。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五个专业委员会。其中，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重大投融资方案、重大资本运作、重大资本经营项目等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建议，并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评估工作，审核财务信息、内部控制相关披露并督促整改，审核财务负责人任免及会计政策等变更事项，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拟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与程序，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任免、聘任或解聘提出建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同时负责制订、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监督公司薪酬制度及决议执行，就相关激励计划的制定、变更及持股安排等事项提出建议；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指导及审议公司可持续发展方针、战略、目标、政策及报告等，对公司可持续发展重大事项的履行情况、目标达成情况进行监督、评估及建议。

2025年1月至11月，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监督权，对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及公司、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向股东会负责并报告工作。2025年11月，公司修订《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明确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为确保公司治理架构与新修订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保持一致，并满足证券监管的最新要求，公司不再设监事会。治理架构调整后，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履行监督职权，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经营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制订和有效执行负责，通过指挥、协调、管理、监督各子公司和职能部门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运转。各职能部门的职责范围基本涵盖了《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中的各项管控要求，为公司实现内部控制和规范管理提供了机构和人员保障。各子公司和职能部门在日常生产经管活动中负责具体实施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各项决策，完成生产经营任务，管理公司日常事务。

2025年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健全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确保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机构规范高效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各组织机构分别履行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执行机构职能，各司其职、运转有序。

## **2、发展战略**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依法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作为董事会专门工作机构对董事会负责，进一步健全战略规划、决策、执行与监督全流程内控机制，保障发展战略科学制定、有效落地、动态优化。

2025年作为国家“十四五”规划收官、“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的关键节点，公司紧密围绕行业趋势与经营实际，稳健推进既定发展战略，有效应对人口结构

变化、疫苗接种意愿波动、市场竞争加剧等行业挑战，战略实施与内控管控整体运行有效。

公司坚持以疫苗业务为核心，持续巩固人用疫苗领先优势，同步布局合成生物制造、肠道微生态等新赛道，构建预防、干预、治疗一体化的“大健康+生物制造”综合产品平台，战略方向与国家生物产业、健康中国战略高度契合。

公司严格执行研发投入与项目管控内控流程，研发管线有序拓展：20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呼吸道合胞病毒 mRNA 疫苗、冻干带状疱疹病毒 mRNA 疫苗、水痘减毒活疫苗等重点品种按计划推进临床申报与审批，创新技术平台建设取得实质进展；核心产品入选国家级生物制造标志性产品、入围国家免疫规划采购，产品影响力与合规竞争力持续提升。

公司建立国际化业务内控与风险管理机制，稳步拓展全球市场：产品已出口至 26 个国家，13 价肺炎结合疫苗等核心品种完成埃及、约旦等海外注册；23 价肺炎疫苗进入拉丁美洲市场，同步推进马来西亚本地化生产与商业化合作，国际化布局合规有序。

公司依托资源与技术优势，前瞻布局合成生物制造赛道，打造第二增长曲线；完善知识产权与技术许可内控管理，构建“疾病治疗干预+慢病防治+大健康营养”双轨布局；深化校企联合研究，搭建关键技术体系与标准化工艺平台，技术创新与对外合作全程合规可控。

2025 年度，公司发展战略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战略制定、分解、执行、复盘与调整流程规范，资源配置、风险应对、合规管控到位，有力支撑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与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 **3、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秉持“以人为本”理念，将社会责任深度融入企业发展战略与日常经营，以规范的内控举措夯实文化建设根基，推动商业价值与社会价值共生共赢，契合“健康中国”战略要求与“让人人生而健康”的企业主旨，以“做受尊敬的企业公民”为社会责任理念，始终坚持诚信、互利、平等的原则，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全力保障产品质量，注重环境保护，重视员工的合法权益，努力在日常经营活动中践行“企业公民”的职责要求，促进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

为贯彻落实国家环境保护战略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公司建立健全环保组织机构，完善生态环保管理体系与环保管理制度，并编制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严格落实法律法规及各项政策要求，实施精益化管理，通过采用“总量控制”的方法控制污染物的排放等措施，确保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持证、按证排污，不断提高企业生态环保管理水平。公司实施环境经济可行的 VOCs 减排控制措施，按照“一厂一策”的管控原则，通过强化源头控制、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提升末端治理，实现 VOCs 减排，促进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不断健全应急机制，建立应急救援的组织机构、预警机制，配备必要的物资保障，开展应急救援、逃生演练活动，强化应急救援协调联动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等应急救援能力；同时，通过严格排查安全隐患，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隐患治理整改力度，并结合“安全生产月”等各项教育宣传和隐患排查发现整改专项活动，强化消防安全演练的成效，增强员工安全生产意识等各项管理措施，确保公司实现安全生产零事故。

公司为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建立了三级质量监控体系，对原材料采购到终端产品的所有环节进行质量监控，所有监控措施均符合国家 GMP 等法规要求。公司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装备和中控手段，严格遵照注册批准的生产工艺进行产品生产，并通过持续的 GMP 培训加强员工质量意识，规范生产过程控制，并严格遵守监管机构的规定，对日常监管检查、风险检查、专项检查、跟踪检查等各项检查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纠偏，严保产品质量，从而保障了公司产品安全、有效。

公司持续践行“做受尊敬的企业公民”理念，凭借规范的内控流程推进多元公益行动。一方面，深化“爱婴行动——产科出院健康指导”项目，在项目落地三年的基础上，重点开展“孕产期人群生活方式与社会支持状况调查”，系统研究新时期孕产期人群核心特征，为精准促进母婴健康、维系家庭和谐、推动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撑，该项目也因专业实用的价值获得广泛认可；另一方面，公益支持“苗种希望，疫去安来”疫苗科普活动，通过权威专家直播、科普条漫、短视频、微电影等多元化形式，向全社会传递疫苗核心知识，解读接种必要性与免疫原理，既提升公众健康防护意识，又以趣味化内容扩大科普社会影响力，让科学疫苗知识触达更多人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25 年度，公司社会责任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相关内控流

程能够保障公司社会责任履行合规、有序,实现商业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协同发展。

#### 4、企业文化

公司以沃森生物价值观与准则为指引,坚持党建引领企业文化建设与社会责任担当,将内控理念、纪律要求、价值导向深度融入企业文化建设、员工关怀及社会责任履行全过程,以文化聚心、宣传聚力、活动聚人、担当赋能为抓手,持续完善企业文化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夯实企业精神根基、提升内部治理效能与品牌形象,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精神动力与文化支撑。

公司制定《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商业道德行为规范》《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反舞弊、反洗钱、反贿赂管理制度》《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职业道德行为规范》等内部政策制度,将反舞弊、反洗钱、反贿赂等要求覆盖到全体员工及合作伙伴,并有力推进商业道德与反腐败审计监察工作,确保反腐败、反舞弊、反洗钱和遵守商业道德的行为准则落实到位;推动开展“合规和商业道德管理培训”“合规和商业道德专项宣讲”等针对不同群体的专项宣贯,为全体员工及合作伙伴提供道德规范指引;通过日常工作交流、国内外最新政策动向汇报、加强宣传等方式,提升全员商业道德意识与合作伙伴的合规经营意识,全方位筑牢合规与商业道德防线。

公司健全党工团协同内控机制,以党建带工建、团建,建立统筹协调、过程管控的联动机制,严格规范文体活动策划实施与总结归档流程,升级改造职工服务阵地并规范运营管理,同时将廉洁从业、作风建设要求嵌入职工活动与日常管理,推动作风文化与企业文化深度融合;依托内控协同机制联动工会及各业务单元,针对困难员工、重疾职工、一线优秀员工建立专项帮扶档案,聚焦女性员工发展、职业健康、内部讲师激励等开展多元关爱活动,以常态化节日活动、精细化员工服务,有效增强员工认同感、归属感与团队凝聚力。2025年公司严守先进典型推荐、人才举荐的选拔公示与监督程序,积极开展党建联建、乡村振兴等公益共建活动,同时将廉洁文化、合规理念贯穿社会责任建设始终,通过警示教育、关键岗位监督夯实合规底线。

2025年度,公司企业文化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相关内控体系能够保障企业文化建设与公司发展战略深度融合,合规文化、廉洁理念全面融入经营管理全流程。

#### 5、人力资源

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遵守《国际人权宪章》《国际劳工公约》《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工作中的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联合国工商业与人权问题指导原则》及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十项原则等国际人权规范，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规政策的同时，根据公司现行发展需要，持续完善、修订并严格执行人力资源体系相关内部控制制度。2025年，为进一步强化组织能力建设，激发、增强组织活力和战斗力，以组织力量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和长期成长，公司完成组织架构及相关职能的优化调整。

公司持续提升雇主品牌美誉度，增强招聘成效，吸引更多德才兼备、有志有为的优秀人才，助力公司达成“专业化、年轻化、国际化、沃森化”的人才队伍建设目标。2025年公司优化招聘形式，大力推进招聘资源的集约化管理，实现降本与保供双向突破，打破区域与子公司之间的壁垒，构建集团统一的招聘资源共享平台，推动内部资源高效流转。通过跨区域招聘团队资源的统筹调配，有效化解单一区域招聘困难、人才供给不足等难题，全面提升招聘工作效率和集约化水平，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和组织保障。为满足持续发展对各类人才的需求，公司修订《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招聘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公司招聘管理流程，完善人才选用机制，实现人力资源的优化配置，提升雇主品牌形象。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公司所在地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并执行相应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执行劳动合同签订、续订、解除等流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及时、准确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工时、休息休假制度等劳动保护规定，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2025年，公司全面推进管理制度、流程、标准“三统一”，制定、修订《员工入职、离职管理办法》《员工调动管理办法》《试用期管理办法》《员工考勤与休假管理办法》，建立从招聘管理、员工入职、离职、调动、试用期管理到考勤休假的全标准化流程，消除各公司管理差异导致的沟通壁垒与执行偏差、防范风险，实现人力资源基础性制度、流程全面统一。

公司倡导“在岗位上最有竞争力的人就是人才”的人才观，鼓励员工努力奋斗，与公司共同发展。公司付薪依据“3P”理论，同时兼顾外部市场的薪酬水平，建立具有外部市场竞争力和兼具内部公平性与差异化的薪酬体系，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动态调整薪酬总额，建立与公司发展相适应、与公司效益挂钩的薪酬管理

机制，兼顾短期经营目标和长期发展战略；公司坚持按劳分配与价值贡献导向，薪酬与经营业绩、组织绩效和个人绩效三级联动的动态管理，引导公司人效的持续提升。2025年，公司进一步深化薪酬体系建设、规范和保障业务发展，修订了《员工福利管理办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办法》，结合实际情况优化了福利管理体系，保障员工福利标准的一致性，并建立与业务作战、组织氛围建设、能力提升等相适配的福利机制。

2025年，公司进一步强化绩效评估的“打粮食”导向，重点突出业绩贡献与价值创造。在考核策略方面，明确将个人绩效与组织绩效紧密挂钩，针对不同人群实施分类差异化评估；针对高管群体，建立绩效薪酬占比突出的激励机制，按职务层级差异化加权构成，确保高管利益与公司整体发展保持一致。在关键控制机制方面，严格执行授权审批控制；在日常管控方面，建立“公司-部门-个人”三级绩效目标体系，强化绩效过程监控与结果审核，确保评估公平合规、激励约束有效。

公司构建了“战略导向、分层分类、精准赋能”的培训管理体系，严格遵循“4+1”培训培养准则，建立覆盖新员工培养、通用力、专业力、领导力及关键岗位专项能力的全维度培训制度与流程，采用“分类运营、双平台协同”的线上学习管理模式，应用绚星平台与博普云培训管理系统，实现培训线上管控。2025年，公司在DEI多元化培训方面以“尊重差异、赋能多元”为核心，开展国内国际、多维度、多类别的互动式活动，将DEI理念融入员工日常工作与业务开展全流程，深化了多元文化认知，增强了员工归属感与满意度。在关键岗位专项人才培养方面，构建“战略导向、分层分类、精准赋能”的培训体系，有效提升了关键岗位人员的专业能力与履职效能。

公司持续加强人力资源体系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公司及各子公司人力资源工作效率，促进知识共享与团队协作，增强员工参与度和凝聚力，确保人事数据信息、薪酬福利数据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统一性，规范、科学地进行人力资源管理。

2025年度，公司人力资源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相关制度体系健全，全流程管控规范，能够为公司人才队伍建设与战略落地提供坚实保障。

## **6、研究与开发**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药

物非临床研究质量管理规范》《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药品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等国内外法律法规、技术指南、行业专业规范及国际标准，同时借鉴其他行业的项目管理知识，结合生物制药研发的客观规律，持续建立健全和改善研发的全生命周期项目管理体系，完成包括项目立项管理、规划管理、变更管理、执行管理、监控管理、收尾管理等在内的流程建设，涵盖科研平台建设、科研人才吸引、科研成果转化等重要工作方向，以全链条研发项目管理体系夯实公司创新发展根基，持续激发创新创造活力。

为有效实施创新发展战略、增强整体研创优势，公司建立了科学高效的研发项目决策及管理体系，通过以“分层决策”为核心，实现了“战略规划—科学论证—资源保障—执行监控”的闭环联动，构建了职责清晰、运转高效的研发治理架构，确保研发项目全过程的科学决策与高效执行。公司对研发项目按照相应的研发规律设置不同的评审点，并根据不同评审点的性质和特点，组建与之匹配的评审小组，负责对项目进行多方位评审，有效保障了项目的质量和成功率。2025年，公司修订《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疫苗探索性项目管理办法》《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疫苗研发项目管理办法》，通过规范化、制度化、流程化完善研发项目阶段管理标准，优化预算池动态管控，强化风险管理与流程变更，加强商业秘密保护。同时，公司进一步梳理研发管理逻辑，确保通过实验证据和市场价值支撑决策、资源集聚关键节点。

公司建立细菌疫苗 BU、重组蛋白 BU、mRNA 疫苗 BU、新业务 BU 四大业务单元，有效保障研发效率与质量，加速技术升级与产品的升级迭代，推动创新驱动核心作用发挥。2025年，公司调整组织架构，对各研发模块管理架构进行了优化细化，以提升技术创新能力、管理效率和战略执行力。

公司坚持“技术+市场”双轮驱动策略，始终保持新产品、新项目的高研发投入和领先的科研创新能力，积极探索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采用自主研发、合作研发与项目引进并重的研发模式，重点开发具有高医学价值与高社会价值且市场急需的品种，积极打造具备显著技术优势和临床优势的创新产品管线，通过技术创新和制度创新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筑牢健康屏障。2025年，公司加强科研合作与协同创新体系建设，构建产学研协同模式全面提升全链条研发效能。

公司建立专门的临床研究管理部门，坚持“以政策法规为导向，以技术审评

要求为准绳，以产品特点为核心”的药品注册管理理念，“以法律法规为基石，以监管要求为准绳，以技术标准为指导”的临床研究管理理念，秉持对试验参与者尊重、获益、公正的伦理原则，始终把参与者安全和权益保护放在第一位；通过持续完善 cQMS 体系建设，规范实施临床试验，保护受试者安全和权益，保障数据质量，全面落实申办者临床试验主体责任。2025 年，基于法规要求和行业技术发展，公司总结注册临床实践经验，推动临床注册管理从“被动”向“主动”转型，致力构建前瞻性强、知识驱动、路径清晰、协同高效、闭环可控的注册与临床管理体系。并对注册临床研究管理人员深度赋能，推动培训体系由“法规普及”向“场景化能力构建”转型，针对不同岗位设计风险识别、数据核查等实操课程，建立与研究、机构之间的质量共建机制，进一步强化法规意识与风险识别能力，提升临床研究管理水平。

2025 年度，公司研究与开发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研发全流程管控规范，相关内控体系能够有效保障研发项目合规推进、技术创新有序落地，符合行业监管要求与公司发展战略。

## 7、知识产权管理

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制定和实施《知识产权管理规范》《专利管理办法》《商标管理办法》《著作权管理办法》《对外宣传载体知识产权法律风险控制审核指引》等制度，不断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和制度建设。公司设立法律事务部统筹管理公司知识产权事务，深入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培训，保障专业、高效、规范的知识产权管理。公司在维护自身知识产权的同时，也充分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鼓励和保护公平竞争。

公司针对知识产权风险防范，不断完善审核控制，避免侵权或被侵权；对预申请技术进行专利申请前查新检索分析报告，提高专利申请通过率；对研发项目进行技术内容的专利侵权风险分析（即 FTO），规避技术侵权风险；对已上市、即将上市产品提前储备注册商标，保护产品品牌安全；严格把控公司对外宣传载体设计发放使用过程中的知识产权侵权风险，设置宣传载体风险审批程序规避知识产权侵权风险等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2025 年，公司开展针对重点项目的技术风险分析工作，完成《全球新冠 mRNA 疫苗研发现状与关键技术专利分析报告》并发送相关技术人员；发布实

施《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疫苗研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对公司新业务板块开展品牌保护及技术侵权风险识别与规避，推进公司在研项目技术查新及可自由实施的检索分析。

2025 年，知识产权管理基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持续优化，确保制度的执行效率和合理性；公司对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关于创新奖励金、报酬发放等事宜持续深化细化，加强知识产权制度体系完善工作；公司搭建的“知识产权”线上审批模块，强化知识产权事务审批效率及规范性；公司通过《沃森生物知识产权一本通》宣传读物、“沃森学院在线学习平台”知识产权相关培训课程、知识产权专业培训，提升知识产权宣贯及风险防范意识，公司知识产权培训覆盖 100%员工。

2025 年度，公司知识产权管理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相关制度体系健全，全流程风险管控规范，能够有效保护公司知识产权资产，防范知识产权相关合规风险。

## **8、生产管理**

公司坚持“严遵 GMP 规范、严遵生产工艺规程、严遵产品质量标准、严遵职业健康与安全规范、严遵环境保护规则、严遵精益生产与 6S 规定”的生产管理准则，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落实药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药品生产流通管理规定》，持续完善和优化生产管理体系、安全管理规程、操作规范和应急预案，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追究制度，切实达成生产目标，做到规范、安全生产。

公司生产管理体系以合法合规、完成生产目标为工作核心，各生产板块均已搭建组织架构、明确各车间及部门职责，所有管理岗位与生产操作岗位均制定了符合法规要求、可量化、可执行的细化岗位职责和操作规程。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加强信息化建设，完成疫苗追溯系统，实现每一支产品的全程信息化追溯，打造集中的信息化核心经营管理系统和疫苗信息化追溯系统，打通研、产、销等环节的全过程信息管理。公司建立《码上放心系统使用操作规程》，采用阿里健康·码上放心系统进行疫苗电子追溯，与国家协同平台衔接，实现生产、流通全过程最小包装单元疫苗可追溯，以及全过程流向信息可查询。采用“干线+区域仓储+配送”分段接力方式进行，所有配送商按要求向监管机构进行报告，每批疫苗发货均有记录，出库流向清晰可追溯。

公司坚持可持续发展原则，积极履行环境责任，深入推进减碳减排、预防污染、资源回收利用，追求环保效益最大化。在确保高质量生产的前提下，积极推进绿色办公和清洁生产。

2025 年，公司双价 HPV 疫苗获得尼泊尔卫生和人口部、药品管理部颁发的进口许可，并入围“2025 年国家免疫规划疫苗集中采购项目——双价人乳头瘤病毒疫苗采购项目”。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先后取得约旦食品与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品注册证》及埃及药品管理局颁发的上市许可。2025 年度，公司生产管理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生产全流程管控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 GMP 规范要求，能够保障公司生产活动合规、有序开展，产品质量稳定可控。

## 9、质量管理

公司坚持“人命关天，质量重于泰山；持续改进，点滴无愧良心”的质量管理准则，持续提升疫苗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疫苗的安全性、有效性和质量可控性。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疫苗生产流通管理规定》等国内监管机构发布的药品法律法规以及国外人用药品注册技术要求协调会议（ICH）、世界卫生组织（WHO）、国际药品认证合作组织（PIC/S）、欧盟、国际制药工程协会（ISPE）、国际标准组织（ISO）等发布的行业指导文件和标准开展质量管理工作，制定《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手册》《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项目质量管理标准管理规程》《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CQA&CPP 研究标准管理规程》等文件，覆盖知识管理、项目管理、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质量风险管理、数据完整性管理、委外管理、临床管理等维度，并持续推动数字化管理，明确产品全生命周期各阶段的质量管理要求，构建全面质量管理平台。将质量管理体系（EQMS）、实验室管理系统（Lims）、疫苗全程追溯系统（VRMSV）、药物警戒系统（PVMS）等信息化系统作为支撑，应用信息化专业手段，如实记录疫苗研发、生产、检验、使用过程等信息并可追溯，实现疫苗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控。2025 年，公司组织实施内部检查，并针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以持续提升质量管理能力。公司持续组织开展药品法规培训，确保员工对监管机构的合规

要求有深入的了解，并落实到质量管理工作的每个环节。

公司内部控制措施全面覆盖厂房设施与设备、物料与产品放行、质量保证、质量控制、确认与验证、包装与标签等维度，以强有力的质量管控措施规范生产过程。针对疫苗产品检测，公司严格按照疫苗产品质量标准，检验对象包括原辅料、包装材料等物料以及中间产品、半成品、成品，对疫苗产品生产全流程实施质量监测。覆盖从原材料进厂到产品出厂的各环节，并实时开展趋势分析与数据监控，严密防范潜在安全及质量问题。

公司设立疫苗安全管理委员会，持续推进产品全生命周期药物警戒体系建设，收集、监测国内国外接种疫苗后的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对其进行识别和评价，以确保安全地接种疫苗，从而管控疫苗的安全性风险。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疫苗在海外上市后的监测工作，公司与相关合作伙伴开展药物警戒合作，建立信息共享渠道，开展联合监测项目，支持发展中国家建立疫苗安全监测系统，确保公司疫苗在海外上市后的安全性得到充分的监测和评估，必要时采取适当的措施来应对安全性问题，保障疫苗接种人群的健康和安全。

2025 年度，公司质量管理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疫苗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体系健全，符合国内外行业监管规范要求，能够有效保障公司产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和质量可控性。

## **10、国内销售业务**

2025 年，公司开展全方位布局与系统化管理，通过流程制度完善、合规运营推进、多元销售模式搭建、多维度市场推广及专业能力提升等多项举措，推动销售业务实现合法合规、高质高效运行，达成了良好的市场覆盖与销售推动效果。

在销售管理体系建设方面，团队全面梳理销售流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明确各环节岗位职责与审批权限，定期排查并优化销售薄弱环节，有力保障销售目标稳步推进；同时严格遵循疫苗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实现产品全面覆盖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主要疾控中心和接种单位，并积极参与政府采购持续扩大覆盖群体。在合规销售模式构建上，构建“线上科普+线下推广服务”的合规运营模式，依托专业第三方规范开展产品推广服务，非免疫规划疫苗依规参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在国家 CDC 集中招标后，与对应省份疾控中心签订销售合同，确保销售全流程合规可控。

在专业能力提升与市场宣教层面，全年开展两百余次内部营销培训，覆盖近

六千五百人次，有效提升营销团队专业素养；同时与妇幼保健院等机构合作，在十三个地级市开展产前教育、疫苗知识宣教等活动，并联合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开展近三百场母婴关爱活动，切实提升民众疫苗接种意识。在学术交流与专业建设方面，通过主办、协办十一场全国性学术会议，联合中华预防医学会在玉溪、昆明开展四期区县疾控机构领导力建设培训班，助力公共卫生人才培养与行业知识普及，为销售业务提供坚实的专业支撑。

在新媒体营销与品牌建设中，搭建全国联动的新媒体矩阵，在多平台发布专业内容、运营官方视频号与公众号，联动 KOL 开展五十余场话题营销并在六省落地千县计划；建立媒体发布与舆情联动机制，实现舆情及时有效处置，持续强化品牌影响力。

2025 年公司国内销售业务始终严守合规底线，不断强化销售与市场环节的专业化、合规化管理，有效防范合规风险、杜绝舞弊行为，通过持续优化市场营销策划与执行分析、树立专业品牌形象、搭建专业学术平台，保障了国内销售业务的高质量发展。

2025 年度，公司国内销售业务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相关制度体系健全，全流程合规管控到位，能够有效防范销售环节相关风险，保障公司销售目标有序达成。

## **11、国际业务**

公司基于国际化发展战略，制定了早期布局、分步拓展、走向全球化运营的发展路径。

2025 年，在公司体系化组织架构变革基础上，国际业务持续优化组织设置与团队配置，进一步强化“专业化、年轻化、国际化”建设目标，稳步推进团队提质增效。公司聚焦市场开发与销售效能提升，优化市场开发路径，统筹大宗采购渠道职责，完善政府事务辅助职能，强化医学市场赋能，整合准入资源，确保组织架构与业务发展需求精准适配。并强化跨岗位、跨区域协调协作，针对国际业务涉及的多部门联动事项，逐步形成信息共享、步调一致、合力推进的工作格局。

基于公司发展实际及组织架构调整，国际业务持续推进制度流程优化工作。通过制定实施《海外销售指导手册》，系统梳理国际营销全链条业务流程，优化药物警戒管理体系及完善海外临床、海外市场开发、国际展会承办等操作规程，

新增海外技术转移等操作规程，提升了业务流程标准化水平，保障业务运行顺畅；通过定期经营分析会，以月、周为周期分析跟进目标完成情况及差距，同步工作进展与计划，推动和促进国际业务市场开拓及销售指标的达成；依托公司现有信息系统，优化、简化工作流程，推动关键业务环节信息化管控，提升国际业务全过程管理能力。

公司持续完善国际业务全链条动态风险监控机制，持续开展国际业务风险评估与管理，定期对政治风险、经济风险、法律风险及市场风险进行识别与评估，强化风险分析和风险控制。为降低项目风险、优化项目合作条件，公司在销售业务初期进行市场尽调，同时针对项目主要合作背景及内容开展市场、医学、交付、财务、法务等多部门联合的专项评审；在项目评审通过后，对项目销售、法规、商务、紧急及重要程度等指标进行综合评级，关联公司各项资源，提高资源利用率，重点关注优质项目，减少失败风险；公司定期组织会议跟进海外销售项目执行情况，识别风险及时预警沟通，设置项目停止触发条件，并不断完善退出机制，降低项目失败风险；公司基于实际工作发掘培训需求，组织相关培训对各类风险进行事前预防。2025年，公司通过加强识别并应对各项重大、重要、一般风险，让风险均在发生前或初期得以防范或采取应对措施，避免对公司业务产生影响。公司持续完善合规体系与内控建设，不断规范国际业务全过程管理，确保销售、准入、临床、交付等环节均符合目标国法规要求。

2025年，公司国际业务保持增长态势，全球化战略稳步推进。公司将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梳理国际业务风险、优化各项制度流程、完善内部控制措施实施效果监督机制，保障国际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2025年度，公司国际业务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相关制度体系与风险管控机制健全，能够有效防范国际业务全流程合规风险与经营风险，保障公司国际化战略稳步落地。

## **12、采购业务**

公司设立供应链中心，全面负责公司整体供应链采购的规划、优化、资产管理以及产业化建设和智能制造的统筹管理工作。公司采购业务始终遵循“合规性、稳定性、及时性、经济性、战略性”的管理准则，并致力于与各合作伙伴建立相互信任与相互依赖的共生伙伴关系，共同推动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2025年，基于公司整体战略，采购业务紧密围绕“合规、降本、提质、增

效”的核心目标，积极应对市场变化与业务发展需求，从采购计划、供应商管理、成本管控、制度优化及供应保障等多个维度深化改革。根据各业务单元实际需求，科学制定并严格执行采购计划；通过强化采购计划与库存管理联动，有效提升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前瞻性，确保关键物料与服务的及时供应，避免资金闲置与短缺风险。2025年，公司对采购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及相关实施细则进行系统性梳理，优化细化各业务场景下各部门及岗位在采购流程中的职责分工与审批权限，精简和完善流程环节，保障采购业务合规、透明、高效。

2025年，公司在严格遵守《供应商管理实施细则》的基础上，持续优化供应商全生命周期管理，着力构建安全、高效、优质的供应链体系。通过背景调查、资质审核、现场评估等多维度审查，确保新引入供应商的合法合规性与综合实力；制定供应商分级管理与动态考核机制，引导供应商持续改进、优胜劣汰与结构优化。为增强供应链的韧性与安全性，公司积极探索并实践多元化采购策略，将内部需求整合，发挥规模优势，提升议价能力与采购效率；推进与上游生产商的直接合作模式，缩短供应链条，降低渠道成本。减少了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分散供应风险，增强了供应链的稳定性与可控性。

公司始终将合规与廉洁视为采购业务的生命线，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规定，对采购需求提出、方式选择、招投标、合同签订与履行等全过程实施闭环监督与管理。并向关键供应商系统宣贯公司反腐败法律法规、内部控制机制及商业道德规范，促进双方在合规运营、质量保障、廉洁从业等方面达成共识，有效防范舞弊及欺诈风险，营造风清气正的合作环境，确保采购活动的公开、公平、公正。

2025年，公司加强对历史采购数据的分析运用，建立关键物料价格波动监控机制，提升对市场变化的响应速度与预判能力，及时调整采购策略，有效对冲外部价格波动风险；积极推行集中采购、年度框架协议等采购模式，整合采购需求，发挥规模效应，在保障供应稳定性的同时实现平均采购单价降低的目标。

公司采购业务严格遵守采购管理制度及相关工作规程，保障采购计划安排、采购方式选择、招投标管理、供应商管理等各环节的合法合规，有效防范舞弊行为与被欺诈风险。

2025年度，公司采购业务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相关制度体系健全，全流程管控规范，能够有效保障公司采购活动合规、高效开展，实现降

本增效核心目标。

### **13、工程项目管理**

公司工程项目管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国家法律法规及《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实现从工程项目立项、设计、招标、建设、验收等环节全方位全流程管理，并持续加强工程项目管理，提高工程质量、保证工程进度、控制工程成本、防范商业贿赂舞弊行为。公司已建立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工程建设工作进行严格管理。通过科学决策和立项，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达成预期效益；通过明确细化权责划分和监督制约，有效防范商业贿赂风险；通过开展市场调研，对各项服务和物资的品质、价格进行严格把控；通过规范完善的程序，保障项目验收工作合规有序。

2025年，公司各工程项目均按战略规划有序推进，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公司系统性总结经验，修订完善《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建设管理制度》及配套实施细则，梳理工程建设管理关键流程；同时优化现场管理制度，以制度化、规范化细则统筹施工现场，动态跟踪工程进展与数据，强化对各参与方的监督约束，重点防范安全、质量风险，保障项目进度，为疫苗产业化生产提供有力支撑。

公司积极推进数字化转型，在智能制造板块建设及项目管理实施过程中，贯彻信息化建设的发展战略。根据公司信息化的顶层设计和总体规划，有效协调资源，以玉溪沃森两化融合建设项目为核心，按照法规对生产、检验及信息化要求，持续开展智能化车间改造和生产信息化系统建设，通过组建专项小组推动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与疫苗生产、质量管理等场景深度融合，将合规管理和内部控制要求全面嵌入系统，优化各个环节，实现生产全过程电子化记录与信息化协同。并不断分析和完善信息化的建设路径，通过智能制造提高生产、检验效率，保障产品质量，确保公司产品在生产全过程持续符合法规要求。

2025年度，公司工程项目管理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工程项目全流程管控规范，能够有效防范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合规风险、质量风险与成本风险，保障公司工程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

### **14、合同管理**

公司设立合同管理专业职能部门确保公司守法经营、依法维护公司合法权

益、处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各种法律问题。

公司及子公司合同起草、审批、签订及归档，均严格按照公司《合同管理办法》，各层级在授权范围内履行审批，重点审核合同的合规性、经济性、可行性、风险性等相关内容。通过各层级的有效审查、监督，最大程度避免了合同风险，同时公司各业务模块、各子公司均指定专人负责合同履行的跟踪管理。公司定期汇总各业务单元合同管理台账，对重大合同予以重点关注，对合同履行情况实施有效监控，及时提示风险，每年度均开展合同专项核查并形成年度合同核查报告。2025年，公司针对新业务制定《新业务决策小组工作细则》，保障了从法务和合同管理层面中的合法合规，避免新业务沿用原有模式产生相应风险。

公司法务和合同管理模块通过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不断完善规章制度，确保公司运营的合规性和法律风险的有效控制。同时，公司根据新的组织架构及管理模式，完成了合同审批等相关流程的调整及新建，确保各项工作能够高效、有序地进行。在合同审批方面，严格执行审批流程，确保合同内容的合法、合规和有效。

2025年，公司通过对国家最新法律法规及政策和案例的学习，全面加强合同合规管理，以有效识别、防范和化解风险为目的，避免因不遵循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准则可能面临的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等风险，确保各项业务稳健发展，为防范合规风险建立坚实基础；公司持续编制、汇总并不断推广格式合同文本，在合同审核过程中不断完善既有文本，并根据实际需求编制新增合同文本，现有格式合同已基本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及管理需要。

公司对诉讼仲裁及非诉事项均实行全面管控，各拟诉及应诉案件均按公司《法律纠纷处理管理规定》进行报审，并根据案件轻重缓急、案件性质、涉案单位等分类处理，达到定纷止争、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及社会声誉的目的。

公司已实现合并报表范围全类型合同线上处理，由文件审核、流程审批向合同全生命周期管理转变，促进合同管理的信息透明、过程规范、管理精细、文本优质、运作高效、数据准确、业务协同，既有效及时防范风险，又能科学精准支撑决策，带动企业合同管理转型升级。公司将合同管理中经过验证的成熟经验与方法进行总结推广，并基于各子公司的具体实际情况进行针对性调整，以合规为前提兼顾效率和成本管理，提升公司整体合同管理水平。2025年度，公司合同管理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相关制度体系健全，合同全生命周期管

控规范，能够有效防范合同相关法律风险与合规风险，保障公司合法权益。

## 15、信息化管理

公司始终秉持“信息归集分析及时准确全面，风险预警及时准确全面，决策服务及时准确全面”的信息管理准则，紧密围绕整体战略规划以及行业发展趋势，以国际领先的生物制药企业为标杆，着力构建并完善信息技术管理与流程管理体系。通过流程标准化管理、信息技术深度应用、信息化项目建设、信息化运维保障、信息安全管理强化以及流程管理优化等一系列举措，稳步推动公司数字化转型升级，实现流程管理与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全面提升公司数字化管理水平。

公司搭建的集营销、生产、研发于一体的数字化系统，在业务前端、中端、后端实现业务流与数据流的无缝衔接，为公司经营分析与决策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基于 2025 年组织架构调整，公司有序推进流程体系重塑优化、财务共享二期项目集团上线、人力资源系统与档案管理系统优化上线，同步开展 AI 规划咨询，为公司数智化建设奠定基础。

公司严格对标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等标准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从管理、技术、运营三个维度构建全面的信息与数据安全体系。在管理方面，制定完善的信息安全配套制度，从数据安全、个人终端安全、应用安全、数据与集成安全、IT 基础安全等多个层面，为信息安全工作提供明确指导；在技术层面，综合运用网络隔离、传输加密、审计追踪和预警机制、防病毒等多项技术手段，打造出一张全方位、多层次的安全防护网，切实保障信息数据安全；在运营层面，持续加强信息与数据安全培训以及定期审计，全面提升信息安全整体水平。2025 年，公司发布执行《管理流程信息化管理办法》及 18 项信息安全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信息化与流程管理内控体系，同时不断完善信息技术管理、流程管理、信息化项目建设、运维保障及信息安全管理等职能，推动公司管理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

公司不断完善数据出境安全管理以及信息安全制度建设，从安全意识和安全管理两个方面，大力宣贯信息安全管理体系，有效增强了员工信息安全意识，显著提升了信息安全保障能力。

公司信息化管理严格依照既定程序、制度以及操作规范，持续稳定、安全运行，有效防范了信息风险，大幅提高了管理效率，有力促进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规范化与有效执行，为公司数智化和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2025 年度，公司信息化管理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相关制度体系健全，信息安全管控到位，能够有效保障公司信息化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为公司经营管理与内控落地提供数字化支撑。

## 16、投资管理

公司投资管理以公司战略规划为依据，制定专项投资规划，统筹整合境内外资本市场资源，精准满足公司投资需求，持续构建投资并购核心能力，推动公司产业实现长远稳健发展。

公司投资管理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对外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实施细则》《子公司管理制度》《对外投资投后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开展。《公司章程》《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明确了投资决策权限、投资决策程序、投资过程管理、投资的实施检查和监督，董事、总裁、其他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单位的职责权限等；《对外投资管理实施细则》《对外投资投后管理制度》则进一步细化对外投资全流程关键事项，强化投资各环节管控，提升投资决策质量，有效防范投资风险，保障公司战略目标落地实施。

为适应公司经营管理需求，完善治理结构，健全经营管理的决策程序，加强重大战略投资事项决策的科学性，公司成立战略投资委员会，明确成员名单，并制定《战略投资委员会运作机制》。战略投资委员会是公司经营管理委员会下设的咨询机构，为经营管理委员会提供公司发展战略、投资计划等领域的专业咨询或建议。其主要权限为：对须经公司经营管理委员会审议的公司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投资计划、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产业化项目及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经营管理事项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识别、预测公司面对的各种战略发展和经营管理可能存在的风险，拟定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策略及应对方案提交经营管理委员会进行决策。

2025 年公司高度重视投后管理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管理制度。加强投后管理工作的顶层设计和规划，持续优化各项投后管理制度，全面梳理和分析投后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风险和问题，及时跟进、及时处理，防患于未然。2025 年度，公司投资管理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投资全流程管控规范，相关制度体系健全，能够有效防范投资决策与执行环节相关风险，保障公司投资活动符合发展战略，实现投资价值目标。

## 17、内部审计

审计监察部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下设的审计监察执行部门，对董事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接受审计委员会的领导和监督。

公司审计监察工作在审计委员会的监督、指导和公司经营管理层的协助及配合下，按照审计监察法规、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公司规范管理需求对本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检查和评估；对各公司、各业务的会计资料及其他有关经济资料，以及所反映财务收支及有关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开展审计；协助公司建立健全反舞弊机制，确定反舞弊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主要内容，并在审计监察过程中关注和检查可能存在的舞弊行为；对公司实际发生的重要对外投资、购买和出售资产、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及其他高风险事项进行重点关注，并组织进行专项检查；根据董事会、公司经营层要求开展专项审计工作，发表审计意见，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检查改进措施的落实情况。

公司颁布执行了《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反舞弊、反洗钱、反贿赂管理制度》、《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不当行为举报机制与处理办法》、《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商业道德行为规范》、《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举报人保护政策》，并设置审计监察部为公司反舞弊、反贿赂、不当行为举报与处理工作的常设机构，负责公司、子公司该项工作的实施；开通公司投诉、举报方式、通讯渠道，设置专人专岗开展该项工作，实现公司反舞弊、反贿赂、不当行为举报与处理体系化和规范化。

2025年，审计监察部立足公司整体发展布局，以“锚定战略、穿透业务、创造价值”为核心导向，创新推行“1+N融合式审计模式”，通过直接承接支撑公司总战略方针的核心订单类专项工作，实现审计工作与业务发展的同频共振，系统性覆盖经济责任审计（厘清权责边界、强化履职监督）、工程审计（把控造价成本、提升建设质效）、经营管理专项审计（优化流程机制、堵塞管理漏洞）等多个维度，形成“一审多项、一审多果、一果多用”的审计闭环。该模式通过整合审计资源与业务场景，打破了传统审计的条线分割局限，将审计视角贯穿于战略规划、执行落地、成果评估的全链条，既通过合规监督筑牢风险防线，又通过深度分析挖掘业务优化空间，提出具备可操作性的流程改进、效率提升、成本

管控建议，推动审计成果转化为实实在在的业务价值，最终实现审计工作与企业整体价值链的深度融合，为公司战略目标落地与可持续发展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审计支撑。

2025年，审计监察建设及工作实施符合监管部门规范要求，满足公司现阶段发展需求，合理保证了上市公司审计监察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的要求。

2025年度，公司内部审计模块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内部审计体系健全，能够有效履行监督、评价、建议职能，为公司内控体系持续优化、合规经营提供有力保障。

### **18、财务内部控制**

在资金活动方面，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制定并持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控制资金的收支条件、程序和审批权限，确保资金活动合规、安全、高效。

在财务报告方面，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建立了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设立独立的会计机构，在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方面均设置了合理的岗位，实行专人专岗，各岗位均配备了专职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对会计机构实行岗位责任制并明确职责分工，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各岗位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流程操作，保证了财务核算与财务报告的准确、真实、完整。

在全面预算管理方面，公司建立并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制定并持续完善预算管理制度，每年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整体目标以及公司经营、建设计划和投资，组织并实施年度预算工作，年末进行相应的考核和评价，确保预算管理全流程内控有效。

在担保业务方面，公司持续规范担保业务的申请审核和审批流程，明确了担保风险的评估规定、担保合同的审查以及对担保业务过程的监督检查、担保信息的披露等。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已作了明确规定，对担保合同订立的管理较为严格，能够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公司制定并持续完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应的业务管理流程，明确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全流程内控要求。公司严格按照规定要求，规范募集资金专户管理、使用审批与信息披露，严控募集资金使用风险，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符合监管要求与公司募投项目规划。

在关联交易管理方面，公司关联交易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订完善了《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通过对关联交易活动的审批、关联交易定价、关联方名录的更新维护以及关联交易金额与完成情况的定期监控等控制活动，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定价公允，对外披露及时可靠。

2025年，公司持续深化财务共享服务平台建设，推动财务数字化转型，通过财务共享服务平台实现业务财务处理的规范化、集约化、精细化、规模化、系统化，为企业决策提供及时、准确的数据支持，强化财务领域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19、行政监管措施及监管关注事项整改与内控专项评价**

2025年12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以下简称“云南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5〕015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决定书》指出公司2023年、2024年董事薪酬事项未按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未按规定提交董事会审议，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会公告〔2018〕29号）第六十条规定；云南证监局根据《上市公司现场检查规则》相关规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将相关事项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要求公司在收到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改正并提交书面整改报告。就上述同类事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于2025年12月19日出具《关于对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5〕第165号），指出公司相关行为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要求公司董事会充分重视问题、吸取教训、及时整改，杜绝同类问题再次发生。

针对前述监管机关指出的问题及整改要求，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第一时间

向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部门通报传达监管要求，迅速召集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对问题开展系统梳理、成因分析与专项研讨，成立了由董事长李云春先生牵头的专项整改工作小组，全面统筹推进整改落地。公司严格对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全流程、可落地的整改措施，明确了各项整改事项的责任主体、执行标准与完成时限，相关整改情况已按监管要求编制《关于云南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6-006），于2026年1月16日对外披露。

（1）具体整改措施及推进情况如下：

（1.1）限期修订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建立规范长效的决策机制。

为从制度层面固化薪酬管理合规要求，公司启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董事津贴管理制度》修订工作，在制度中明确薪酬管理机构权责、薪酬方案制定与决策流程、信息披露要求、利益相关方回避机制等核心内容，覆盖薪酬总体原则、薪酬构成、绩效考核、决策程序、发放管理、激励约束等全流程规范，确保董事薪酬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法定要求全面落地。本项整改事项整改责任人为董事长李云春、总裁姚伟、董事会秘书严野，整改期限为不晚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1.2）完善薪酬决策程序，刚性规范审议流程。

公司严格落实监管要求，明确将2025年、2026年董事薪酬事项以单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将2025年、2026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以单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确保薪酬事项审议程序的独立性、合规性，保证实际执行结果与审议通过的方案完全一致。本项整改事项整改责任人为董事长李云春、总裁姚伟、董事会秘书严野、财务总监吴昌雄、人力资源总监宋鹏飞，整改期限为不晚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1.3）组织专项合规学习，强化全员合规意识。

公司已于2025年11月12日组织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开展新修订《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专项学习；为巩固学习成效，2026年1月9日再次组织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审计监察部、财务管理

部等核心责任部门人员，开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专项培训，确保相关人员全面掌握监管规则、强化合规执行意识。本项整改事项已全部完成，整改责任人为董事长李云春、总裁姚伟、董事会秘书严野。

#### （1.4）落实独立董事监督职责，开展专项自查。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对相关责任部门及人员开展内部检查与沟通问询，就整改工作提出明确要求，督促公司按期完成制度修订、严格执行薪酬管理相关规则；同时独立董事明确将进一步加大现场工作投入与日常监督力度，严格履行独立董事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项整改事项整改责任人为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整改期限为不晚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 （1.5）严肃责任追究，压实合规管理责任。

针对本次事项暴露的合规管理疏漏，公司全面核查了薪酬决策全流程的责任归属，鉴于2023年、2024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薪酬与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一致、信息披露内容保持一致，经审慎研究，对相关责任人员予以通报批评处分，并取消其本年度评优评先资格，切实压实各级人员合规责任。本项整改事项已全部完成，整改责任人为董事长李云春。

### （2）内部控制专项评价情况

本次内部控制评价已将前述监管事项涉及的全流程内控环节纳入重点评价范围，针对事项关联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公司治理决策程序、“三会”规范运作、内控监督与问责四大核心内控模块，全面核查了相关内控制度设计的完整性、决策流程执行的合规性、内控监督机制的有效性，以及问题形成的根本原因；同时对照公司整改方案，对各项整改措施的针对性、执行进度、落地效果，以及长效管控机制的建立情况开展了全流程专项验证。

经专项评价，公司针对监管事项制定的整改措施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整改方案权责清晰、闭环可落地；已完成的合规学习、责任追究等事项执行有效，相关内控执行偏差已得到及时纠正；未到期整改事项正严格按照既定计划、责任分工有序推进，配套的内控流程优化方案已同步落地，能够从制度与执行层面有效防范同类事项再次发生。后续公司将持续推进剩余整改事项按期落地，同时以

本次整改为契机，持续深化公司治理与内控体系建设，将合规管理要求深度嵌入薪酬管理、“三会”运作等公司治理全环节，强化内控流程的日常监督与执行检查，常态化开展法律法规与内控制度培训，持续提升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岗位人员的合规意识与规范运作能力，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与内控管理有效性，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1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和评价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风险承受度及经营状况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要程度项目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重大缺陷	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1%	错报金额 $\geq$ 营业收入的2%
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0.5%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1%	营业收入的1% $\leq$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2%
一般缺陷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0.5%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2、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4、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 5、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 6、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无保留意见之外的其他三种意见审计报告

	告。
重要缺陷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但未给公司造成损失。 2、注册会计师发现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重要错报。 3、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漏报。 4、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无效。 5、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没有对重要缺陷进行纠正。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应认定为一般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要程度项目	直接财产损失
重大缺陷	损失金额 $\geq$ 1000 万元
重要缺陷	500 万元 $\leq$ 损失金额 $<$ 1000 万元
一般缺陷	损失金额 $<$ 500 万元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2、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3、权威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 4、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重大处罚。 5、公司遭受证券监管部门处罚。 6、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重要缺陷	1、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2、公司决策程序导致一般性失误。 3、权威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4、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较大处罚。 5、公司遭受证券监管部门处分。 6、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一般缺陷	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董事长：李云春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6日